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 2020 年春节假期申购 赎回等交易业务及清算交收安排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延长 2020 年春节假期的通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调整 2020 年春节休市相关安排的公告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延长 2020 年春节休市安排的通知》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《关于 2020 年春节假期延长证券资金清算交收等相关安排调整的通知》,2020 年 1 月 31 日调整为非工作日、非交易日、非交收日。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,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,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,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将旗下基金申购赎回等交易业务及清算交收安排作出调整,现就相关安排调整提示如下:

- 一、自 2020 年 1 月 24 日至 2 月 2 日期间(即交易所休市期间), 投资者提交的开户、认购、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分红方式变 更、基金转换及转托管等交易类业务申请,将顺延至假期结束后进行 处理。
- 二、2020年1月23日(含)前已受理,但尚未确认的各类有效交易申请,应T+1确认的,确认日为2020年2月3日;应T+2日确认的,确认日为2020年2月4日······以此类推。
- 三、2020年1月23日(含)前已确认的交易,但尚未交收划付的资金,应T+1日交收划付资金的,交收划付日为2020年2月3日;应T+2日交收划付资金的,交收划付日为2020年2月4日······以此

类推。

四、原涉及 2020 年 1 月 31 日开始恢复办理的业务,顺延至 2020 年 2 月 3 日,具体涉及调整的基金如下: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原定自 2020 年 1 月 31 日起恢复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,现恢复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始日期相应顺延至 2020 年 2 月 3 日。

若上海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,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。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,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。如有疑问,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(400-607-0088)或登录本公司网站(www.gtsfund.com.cn)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31日